关于惠州市中侨电缆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的公示

我局收到惠州市中侨电缆有限公司报审的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位于博罗县杨侨镇 大坑办事处地段,《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24)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16119号, 面积为51114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 惠州市中侨电缆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审查

建设项目内容: 计算指标用地面积5111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3622.84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61457.19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28983.17平方米,建筑系数56.7%,绿地率10%,容积率1.2,工业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占地面积占用地面积的2.17%,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工业项目总建筑面积5.46%,地上机动车停车位222个(其中货车车位20个[折算系数为2.0],普通停车位182个),非机动车位37个。厂房生产的火灾危险性类别均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

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利害关系人或其他人士等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该公示文件为核发行政许可的批前公示,根据《惠州市建筑工程规划管理技术办法(试行)》规定,主要技术指标的审核比对只进行形式审查,后续应以核发许可证为准。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9月23日

